

我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发展标准体系构建

□曹 晔 盛子强

摘要:教育规划纲要提出建立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教师专业发展必须有前进的方向、目标,建立系列标准体系是一个重要举措。文章在国家已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基础上,系统地设计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教师资格考试标准、专业教师标准、专业教师毕业标准,分析了各个标准具有的特点、基本框架以及四者之间的相关关系,以此构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发展的保障体系。

关键词: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发展;标准体系

作者简介:曹晔(1963-),男,内蒙古丰镇人,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职业教育教师研究院教授,研究方向为职业教育与经济;盛子强(1969-),男,河北卢龙人,河北科技师范学院职业教育研究所副教授,研究方向为职业教育管理。

基金项目:教育部、财政部项目“职教师资培养模式实践与创新”(编号:VTNE0089),主持人:孟庆国。

中图分类号:G71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7518(2015)08-0004-06

1966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致各会员国《关于教师地位的倡议书》中第一次以国际跨政府间的名义确认教师是一种崇高的专业,教师是至关重要的“专业工作者”,并就改进职前教师培养和职后教师培训、提高教师社会经济地位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政策建议。此后,上个世纪80年代,美国最早兴起教师标准本位运动,继美国之后,欧洲各国也先后制定教师专业标准,亚洲部分国家如日本、菲律宾、泰国、越南等近年也纷纷着手制定不同形式的专业标准^[1],开展标准本位的教师教育改革。关于职业教育的教师专业标准,国外一些国家或组织也建立了相关的标准,但许多称为能力标准。如2001年美国颁发的《生涯与技术教育教师专业能力标准(NBPTS)》、2009年欧盟颁发的《职业教育教师专业能力标准框架》、2010年澳大利亚颁发的《职业教育教师核心能力模块》等。

我国1993年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指出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1999年颁发的《职业分类大典》,把教师列入专业技术人员,进一步肯定了教师工作的专业性。2001年国家在全国各级各类教师进行资格认定,此后,伴随着教师专业理论在我国的传播,教师职业作为专业性

职业从理念走向实践。2010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指出:严格教师资质,提升教师素质,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2012年8月国务院颁发的《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中指出:“完善教师专业发展标准体系。根据各级各类教育的特点,出台幼儿园、小学、中学、职业学校、高等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教师专业标准,作为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教育部2012年出台了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2013年出台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以下简称标准)。职业教育由于其特殊性,制定的教师标准应多于普通中小学教师标准,形成一个体系。我们认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体系应包括四个方面:教师专业标准、教师资格考试标准、专业教师标准和专业教师毕业标准。

一、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

(一)教师专业标准

社会学认为社会职业可分为两类:一般性职业和专业,专业也称专业性职业,也就是说社会职业分为一般性职业和专业性职业。典型的专业性职业,如医生和律师,具有深奥的知识和技能,需要长

期的学习和不断培训。教师专业标准中的“专业”是社会意义上的专业,教师专业标准是指教师的职业标准,之所以称为教师专业标准是把教师职业看作是专业化的职业。

(二)教师专业标准的特点

1.教师专业标准适应所有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我国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包括文化课、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教师专业标准作为一种评价性职业标准,适合所有在中等职业学校从事教育教学的专任教师。从标准本身来说,主要是针对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当然对文化课教师也是适用的,但在应用时与专业课教师还应有一定的区别。职业学校教师队伍还包括外聘兼职教师,《标准》虽不适合外聘兼职教师,但中等职业学校在外聘教师选聘和管理等方面可以作为参照。

2.教师专业标准体现导向或引领作用。由于我国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许多是从普通高校毕业的,专业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能力不足,因此,《标准》并不是按照现有合格教师标准要求制定的,而是按照培养技能型人才的要求制定的,有些要求可能高于现实,具有一定的前瞻性,旨在通过《标准》引领教师向专业化方向发展。

3.教师专业标准要求比“双师型”教师更全面、系统。“双师型”教师目前成为职业学校专业教师的代名词,为了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建设,一些地区甚至建立了“双师型”教师标准,如重庆市、江西省、安徽省等。但由于“双师型”教师内涵不确定,有各种各样的解释,不是一个科学的概念,对它建立标准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因此,教师专业标准一方面要体现“双师型”教师的要求,另一方面,它与国际接轨,更加全面系统地对中等职业学校合格教师职业素养进行了全面规范。

4.教师专业标准是对在合格教师的基本要求。长期以来,什么是中等职业学校合格教师没有科学定论,教师专业标准全面系统地构建了合格教师的最低要求。由于该标准是首次试行,它不仅适合于各种类型专任教师,而且适合于各个层级的教师,也就是说所有的专任教师都需要遵循。

(三)教师专业标准框架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由基本理念、基本内容和实施要求三方面构成。

1.基本理念。基本理念是教师专业素质要素的核心,是认识和实施《标准》的指导思想。基本理念在教师专业化发展中起导向、引领和定位的作用,教师只有树立正确的理念,才会形成与之匹配的师德观念、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才会科学开展教育教学实践。《标准》要求我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必须树立四大理念,即师德为先、学生为本、能力为重、终身学习。这四项理念突出强调了师德的首要性、学生的主体性、能力的重要性、终身学习的时代性,也可归纳为德、育、能、学四个字^[2]。

2.基本内容。是对合格教师专业素质提出的基本要求和教师专业行为提出的基本规范。由3个维度、15个领域和60项具体要求构成。三个维度包括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理念与师德由四个领域组成:职业理解与认识、对待学生的态度、教育教学态度与行为、个人修养与行为;专业知识由四个领域组成:教育知识、职业背景知识、课程教学知识、通识性知识;专业教学能力由七个领域组成:教学设计、教学实施、实习实训组织、班级管理、教育活动、教育教学评价、沟通与合作、教学研究与专业发展。

3.实施要求。从教育行政部门、培养培训单位、职业学校、教师四个层面提出了实施要求,旨在引导该标准在实践中能够有效落实。

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考试标准

(一)教师资格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明确规定国家实行教师资格制度,《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建立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资格标准。从我国职业资格制度来看,职业资格分为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两类^[3],教师资格标准属于执业资格。1995年1月17日原国家人事部印发了《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暂行办法》,指出从业资格是指从事某一专业(工种)学识、技术和能力的起点标准;执业资格是政府对某些责任重大,社会通用性强,关系公共利益的专业(工种)实行准入控制,是依法独立开业或从事某一特定专业(工种)学识、技术和能力的必备标准。教师是人类灵魂工程师,是阳光下的职业,要求从业人员具有较高的素质,从事教师职业必须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我国2001年对各级各类教师全面实施教师资格制度,

至今已有近 15 年的历史,然而由于《教师法》对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只有学历和基本教育教学能力的要求,没有专业方面的要求,致使现实中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准入缺乏科学的依据,大量缺乏实践技能和教育教学能力的人员进入中等职业学校教师队伍,不具有“双师型”素质的要求,不仅难以有效胜任培养技能型人才的教育教学工作,而且加大了后期培训工作。

(二)教师资格标准的特点

1.教师资格标准是一个准入标准。教师资格制度是教师队伍建设的基础制度,教师资格制度是否严格和规范,直接影响教师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也影响培养培训工作。为此,许多国家对职业学校教师制定了专门的准入标准。从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来看,教师资格标准属于执业资格,是一种准入资格,教师只有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才能从事这一职业。

2.教师资格标准与考试相结合。教师资格标准作为准入标准,由于许多国家职业资格标准非常完善,为了吸引行业企业优秀人才进入职业学校,一些国家就把职业资格证书引入到教师资格标准中,作为对职业学校专业教师的准入要求。我国由于职业资格证书制度不完善,企业技术技能人才进入职业学校的渠道不畅,目前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来源仍然是来自高等院校,因此,必须建立教师资格考试制度。当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职业学校办学实力的增强,我国一些发达地区不断提高教师资格标准。如 2012 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意见》中提出:严格执行有关管理规定,改进职业院校教师准入制度,中等职业学校新进专业教师一般应具有三年以上所需专业工作经历、三级以上职业资格或助理以上非教师所需系列专业技术职务。

3.教师资格标准要符合教师专业标准的要求。教师专业标准是在职教师的合格标准,制定教师资格标准必须符合教师专业标准的要求,只有按照合格教师专业标准制定准入标准,教师入职后经过三、五年教学实践和培训才能达到合格教师的要求。当然,合格教师有些知识和能力是在教育教学实践和培训中获得的,因此不可能在资格标准中体现。同时,资格标准中的有些要求可能与教师专业标准是

一致的,但其程度应是有差异的,资格标准是初步的,应比合格标准低。

4.教师资格标准要平衡好应然与实然之间的关系。职业学校教师来源渠道多,需要设置准入标准。教师资格标准为各级各类人员进入教师队伍设置了一个门槛,门槛的高低、门槛的内容直接决定什么样的人 and 什么水平的人能进入教师队伍。教师资格标准制定要考虑两个方面,一是希望哪些人员进入教师队伍,二是哪些人员能够参加资格考试。只有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制定出符合实际的教师资格标准,使愿意进入教师队伍和能够胜任专业教学的人员能够进入教师队伍。

(三)教师资格考试标准框架

教师资格考试标准既要体现对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要求,也要体现对教师专业素质的基本要求。为此,考试标准既要考虑入职后教师上岗能力的要求,也要体现教师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知识和能力。所以,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受教师专业标准的指导,同时体现对教师基本素质要求的知识和技能。专业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应由职业道德与素质、职业教育知识与应用、专业知识与能力、教学知识与能力四部分构成。由于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数量较多、且经常变化,应按专业大类构建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如何进行专业分类是建立教师资格考试标准的重点和难点。2010 年教育部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把专业分为 18 个大类,应在 18 个大类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分,细分后的专业大类把共性的知识和技能作为考试内容,考试采取“知识+技能测试”的方式。技能测试,对于社会需求大的专业采取实际操作,对于社会需求小的专业采取笔试测试。技能考试可以采取先前认证的办法,凡是取得与考试资格相对应的专业的高级工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可以免考。

三、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标准

(一)专业教师标准

中等职业学校承担三项教育功能:提高文化素养、培养职业能力、促进人的持续发展,其中培养专业职业能力是最本质的内容。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对技能型人才培养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是对文化课和专业课教师共同的要求,虽然该标准为了

体现职业教育的特色,许多内容是符合专业教师职业发展的,但还不能完全满足专业教师专业发展的要求。为此还需要建立专业教师标准。专业教师标准与教师专业标准既有联系,也有区别。首先,它们都属于社会标准,是对合格教师的基本要求;其次,教师专业标准是一个上位的概念,它指导其他教师标准的构建,专业教师标准必须符合教师专业标准的要求;第三,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专业标准中的“专业”内涵不同,教师专业标准中的“专业”如前所述是社会学意义上的专业,是指职业,而专业教师标准中的“专业”是教育学意义上的专业,是指中等职业学校开设的专业,即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授学生的专业;第四,教师专业标准只有一个,而专业教师标准可以从多个维度来构建,可以是一个,也可以多个,可以按具体的专业来制定,也可以按专业大类制定。

(二)专业教师标准特点

专业教师包括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是中等职业学校的一类教师,制定专业教师标准必须符合教师专业标准的要求。在此前提下,专业教师标准必须体现自身的要求和特色。

1.体现“双师型”教师的要求。1993年颁布的《教师法》明确规定实行教师资格制度,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标准只提出学历和基本教育教学能力的要求,没有体现专业教师所需的专业要求,因此从20世纪90年代初期由一线教师提出了“双师型”教师的要求,来体现职业教育专业教师的特点。“双师型”教师既形象易记,又体现了职业教育教师的特色,经过多年的发展它已成为职业教育教师的代名词,为了推动“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建设,许多人试图建立“双师型”教师标准,因此制定专业教师标准必须体现“双师型”教师的要求,这样制定出的专业教师标准才符合我国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的实际。

2.体现专业性的特点。专业教师标准顾名思义要体现专业教师的专业特点。国家制定教师标准旨在规范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引导教师向专业化方向发展。因此,标准要体现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对教师的要求。针对我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大多来源于学校,缺乏企业实践经历,专业实践能力差,国家提出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必须每两

年到企业实践两个月。因此,体现专业性特点不仅要体现教师从教专业的特点,而且要体现教师企业实践能力的特点。企业实践能力包括两个方面,即宏观上掌握行业企业的基本要求和人才规格需求和具体职业岗位的操作能力。前者主要是满足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的需要,后者主要是满足实践教学的需要,教师掌握岗位操作能力才能有效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

3.体现可操作性的特点。与教师专业标准相比,专业教师标准是依据教师专业标准、按照专业教师的要求制定的一个标准,是一个下位概念,与教师专业标准相比较,是一个操作性更强的概念。每个具体的标准可操作性越强,才能有效指导教师向专业化方向发展。因此,与教师专业标准相比,专业教师标准更要体现可操作性。

(三)专业教师标准框架

教育部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包括基本理念、基本要求和实施要求三个方面,为了各类教师标准成为一个体系,专业教师标准在主体结构上也应包括这三个方面。其中,基本理念要体现专业的理念,如制造类专业要体现“精益求精”的理念,商贸类专业应体现“诚实守信”的理念。在基本内容框架上,教师专业标准也包括三个维度,专业理念和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也就是说从事职业学校教师应具备职业理念和师德、掌握必要的知识和能力;而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标准的基本要求,一方面要更加具体、详实,另一方面要体现专业特点,其框架应为专业理念和师德、育人方面的知识和能力、专业方面的知识和能力、专业教学方面的知识和能力四个方面,具体包括专业理念和师德、教育知识和能力、专业知识和能力、专业教学能力四个维度。

专业教师标准从理论上来说,应该每个专业建立一个专业教师标准,但由于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数量庞大,2010年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共涉及321个专业,而且在实践中职业学校还设置了一些目录外专业,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数量多且不断变化的特点,决定了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标准不可能按照具体的专业设置,只能按专业大类来设置,因此科学划分专业分类标准是搞好专业教师标准的基础和前提。专业教师标准可以按照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的 18 个大类进行,也可以按照其他的标准来构建。

四、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毕业标准

(一)专业教师毕业标准

我国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建立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开展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养工作,30 多年来为中等职业学校培养了大量的专业师资,成为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的重要来源。制定本科毕业生标准是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提高教师培养质量的一个重要举措。与普通中小学教师培养相比,普通中小学教师学科教育需要的时间少,因为师范院校招收的高中毕业生已掌握了大量的学科知识,而中等职业学校培养的专业教师,他们的专业知识是从零开始,在培养过程中要加强实习实训环节,加强与行业企业的联合培养,这些环节做得如何,直接影响培养质量。同时,职业学校教师培养形式也比普通师范教育要多,培养主体更加多样,为了达到统一的培养质量,需要制定专业教师毕业生标准。关于教师毕业生标准国际上也有这样的做法。如新西兰教师毕业标准、澳大利亚教师毕业标准等。

(二)专业教师毕业标准特点

1.毕业生标准是一类专业教师的标准。中等职业学校是就业导向的教育,其专业设置是按照职业岗位(工种)来设置的,而高等院校专业设置面较宽,有的是按学科设置的,有的是按大类专业设置的。我国目前职业技术师范院校设置的专业是采用新颁布的普通本科院校的专业目录,其中有 11 个是 1991 年教育部颁布的高等职业技术师范类专业目录,在新修订本科专业目录时保留下来的,其他的专业是借用适合普通高校的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因此职业技术师范院校专业与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不是一一对应,本科院校专业大多包括中等职业学校的多个专业,当然,也有一些特殊情况,如本科的动物医学和动物科学两个专业对应中等职业学校畜牧兽医专业等。

2.体现职业资格标准的要求。为了有效对接中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从 20 世纪 90 年代就要求毕业生必须取得“双证书”,即毕业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是对接劳动力市场的重要手段,同时国家规定中等职业学校毕

业生也必须要求取得“双证书”,因此专业教师毕业生必须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3.体现技术性、师范性和职业性的“三性”特色。职业技术师范院校经过长期的实践和探索,总结出技术性、师范性和职业性“三性”的办学特色。技术性主要体现培养的人才才是应用技术型的人才,师范性体现教师职业属性,职业性主要强调动手能力的培养,对接中等职业学校教学。专业教师毕业生标准必须体现“三性”融合的要求。

4.体现本科毕业生基本素质的要求。按照《教师法》规定,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和专业课教师必须取得本科学历。毕业生标准必须体现本科生的基本素质,如掌握一门外语、具备基本的科学研究能力,具有一定的文化素养和艺术欣赏能力等。

5.毕业生标准既要符合教师专业标准和专业教师标准的要求,而且也要对接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制定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标准必须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尤其是要充分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标准的要求,只有依据这两个标准,才能使教师入职后尽快成为合格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培养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需要通过考试取得教师资格证书,因此,毕业标准应与资格考试标准相对接。

(三)专业教师毕业标准框架

专业教师毕业标准也由三部分构成,基本理念、基本内容和实施要求,基本内容从维度、领域和基本要求三个方面构建。

1.专业教师毕业标准的维度。与专业教师资格考试标准一样,专业教师毕业标准包括四个维度。(1)职业道德与基本素养。职业道德包括师德和毕业从教专业所对应职业的职业道德,体现职教本科师范生的职业规范和基本素养。因此,要突出“双师”素质的要求。(2)教育知识与能力。教育知识(狭义)不含课程教学知识,能力是学生指导、职业指导和管理学生的能力。(3)专业知识与能力。突出实践能力和“双师型”教师素质和企业实践能力。(4)专业教学能力,即把专业知识和教学知识转化成教学能力或教学技能,包括教学知识和专业教学能力。

2.专业教师毕业标准的领域。(1)职业道德与基本素养。包括职业理念、职业规范和基本素质。职业理念包括国家实施职业教育的基本要求、正确评

价教育现象以及专业理念三部分内容。职业规范,包括作为教师的职业规范,如讲普通话写规范字;行业企业的职业规范,如工科的国标的或行业的技术标准等。基本素质,即本科生应具备的素质和能力,如外语能力、动手操作能力、科技论文写作能力、交流与沟通能力、信息获取和处理能力、文化修养和艺术欣赏能力等。(2)职业教育知识与能力。包括职业教育基础知识、班级管理和学生指导三部分内容。职业教育基础包括职业教育内涵与本质、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关系、职业教育特点、职教培养目标、中职与高职的区别与联系、职业教育科研基本方法。学生指导包括思想品德、身心发展、认知特点、心理辅导以及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教育等。班级管理包括班级管理理论与有效管理、课外活动等。(3)专业知识与能力。要能够体现本专业的学科知识体系和结构,可以按技术领域、工种、工作流程、核心能力等构建。(4)专业教学能力。包括课程教学知识、课程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和教学评价四部分内容。课程教学知识主要包括职业教育课程开发知识、教学知识、教学评价知识;课程开发,应明确具体的方法,对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分别描述,如工科专业课程的理实一体化课程,课程一定体现专业特色。教学设计,主要是通过备学生、备教材(内容)、备学材(工具、设备、材料),设计出教学方案;教学实施,教学情境创设,根据学生特点和学科专业特点选择教学方法,指导实践教学,开展企业实践等。教学评价,要根据不同的教学环节,明确具体的教学评价方法。

五、四个标准之间的关系

本文提到的教师标准包括教师专业标准、教师资格考试标准、专业教师标准、专业教师毕业标准,四个标准共同构成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标准体系。四个标准之间既有联系,也有区别。

从教师职业演进来看:首先进行专门化的教师培养,当然有些是没有经过专门化培养的;其次,教师参加教师资格考试,取得合格证书后才有资格进入教师队伍;教师取得教师资格入职后,经过三五年或者更长的时间,经过教学实践或培训逐渐成为合格教师,即完全能够胜任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所以最高层级的是教师专业标准。

从标准的层次来看:最高级别的是教师专业标

准,它是制定其他教师标准的依据;其次是专业教师标准,虽然说专业教师标准是针对专业教师制定的标准,专业教师是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中的一类,两个标准都是对合格教师的要求,但专业教师标准相对于教师专业标准仍是下位标准;教师资格考试标准是入职标准或准入标准,教师只有达到这一标准才能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的重要依据就是教师专业标准,对专业课教师,还要依据专业教师标准;专业教师毕业生标准从教师职业演进来看,应该与教师资格考试标准相一致,由于考试内容的广泛性和不确定性,毕业生标准应高于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只有这样毕业生才能考取教师资格证书,从教师职业生涯发展来看,也不能是考什么学什么,而应高于考试标准来培养人才。四种教师标准的层级顺序是:教师资格考试标准<专业教师毕业生标准<专业教师标准<教师专业标准。四种教师标准的关系如下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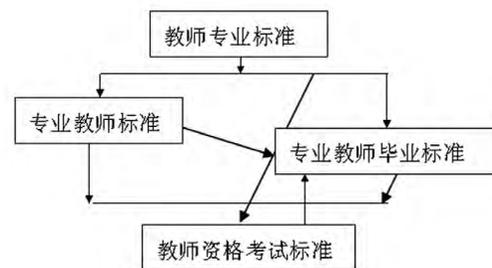


图1 四种标准关系图

从标准的实施来看,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只能是国家和地方的标准,不可以作为学校的标准;而专业教师标准和专业教师毕业标准,既可以作为国家或地方的标准,也可以作为学校的标准。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专业教师标准作为国家或地方标准,必须以大类来构建,而专业教师标准若是以每个专业来建立,只能作为学校的标准。

参考文献:

- [1]许琳,周南照.科学构建教师专业标准体系势在必行[J].上海教育,2007(23):27.
- [2]黄萍,孟庆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与职教教师培养培训[J].职教论坛,2014(2):4-8.
- [3]曹晔,盛子强.我国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的历史、现状与趋势[J].职教论坛,2015(1):70-75.

责任编辑 秦红梅